

職務再設計擴大服務 讓你職場無障礙

黃靜怡 |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聘用人員



► 壹、前言

為協助勞工排除工作障礙、提升工作效能，勞動部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，除提供相關諮詢、實地訪視評估及輔導服務外，並補助雇主為其身心障礙、單側聽損、確診失智、中高齡及高齡等員工進行職務再設計，每人每年最高10萬元，補助項目包含改善工作設備機具、職場環境、工作條件、調整工作方法及提供就業輔具等項目。

► 貳、職務再設計

勞工在職場作業環境中，對於職務內容執行的能力與表現，與其個人因素（如體力、健康狀況、職業經驗等）、環境因素等息息相關。「職務再設計」是透過專業評估的方式，針對職場工作特性，依勞工的工作能力及所面臨的工作不便，透過工作分析，重新設計職場工作環境、改善機具設備、提供適當就業輔具、改善工作流程、分派適當的工作或工作時間彈性安排等，將工作環境中不利的因素排除，以提升勞工的工作產能與效率。

依勞動部「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」，職務再設計實施項目可歸類為五大項：

一、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：為提高個案工作效能，增進其生產力，所進行工作設備或機具之改善。

二、提供就業輔具：為排除個案工作障礙，增加、維持或改善個案就業能力之輔助器具。

三、改善工作條件：

（一）為改善個案工作狀況，提供必要之工作協助，如職場適應輔導、彈性工作安排等。

（二）為身心障礙者就業提供所需手語翻譯、聽打服務、視力協助或其他與工作職務相關之職場人力協助。

四、調整工作方法：透過評量分析及訓練，按個案特性，分派適當工作，如工作重組、調派其他員工共同合作、簡化工作流程、調整工作場所等。



五、改善職場工作環境：為穩定個案就業，所進行與工作場所環境有關之改善。

職務再設計改善的重點從硬體環境、實物提供到軟體調整都包含在內，其中就業輔具的介入更是常見的措施，因此職務再設計服務是具有相關經濟效益的措施。

► 參、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修正重點

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、因應精神衛生法修正施行及提供優質之服務，勞動部已修正「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」規定，並於今（2024）年5月2日公告生效，內容包含擴大服務對象、服務範圍、簡化服務流程、放寬身心障礙者職場人力協助補助範圍及標準等。

一、擴大服務適用對象

精神衛生法於2022年12月14日修正，依該法第7條第2項規定略以，各級勞動主管機關應提供病情穩定之精神疾病病人職業重建等服務，協助其穩定就業，另外界關注特殊教育學生畢業後就業權利，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，並協助其穩定就業，參酌精神衛生法第3條及特殊教育法第3條規定，增列2類服務對象，分別為「經精神科專科醫師診斷為精神疾病且未取得身心障礙證明者（精神病人）」，及「符合特殊教育法所稱身心障礙之情事且未取得身心障礙證明者（特教生）」。

二、擴大服務範圍

實務上身心障礙者於求職面試時，對於視力協助、手語翻譯或同步聽打等服務確有需求，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就業面試所遇到的障礙，並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，本次修正將身心障礙者人力協助服務範圍擴大包含就業面試。另考量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於參與職業訓練時，亦有相關調整或提供輔具之協助需求，將中高齡及高齡者職務再設計服務擴及於職業訓練期間。

三、整併未取得身心障礙證明 4 類對象受理單位

將失智症者、精神病人、單側聽損者及特教生等 4 類對象，併同身心障礙者由地方政府受理申請，以提供民眾更有效、便捷的服務。

四、放寬個人申請項目

因應身心障礙者於接受職業訓練及求職面試人力協助需求，如有求職面試需求或經訓練單位同意之職務人力協助，得由

身心障礙者個人提出申請，另中高齡及高齡者於參加職業訓練時得由個人申請就業輔具。

五、簡化服務流程

新增申請簡易就業輔具且申請金額為 5 千元以下案件，得免安排訪視及免召開審查會議，由受理單位逕行審查核定，以加速服務輸送。

六、放寬職場人力協助範圍及補助標準

- (一) 為契合身心障礙者多元需求，「職場人力協助」放寬非僅限於重度肢體障礙者或含肢體障礙之多重障礙者適用。
- (二) 為穩定職場人力協助量能及服務品質，視力協助、職場人力協助服務費用修正比照社政服務補助標準，每小時補助 250 元。
- (三) 考量身心障礙者對於職場人力協助需求，人力協助補助標準



放寬每人每月補助時數不受總工作時數3分之1的限制。

► 肆、結語

台灣正面臨人口高齡及少子化的衝擊，因此每一名勞動者均彌足珍貴，「職務再設計」可以協助職場勞工在工作上發揮所長及提升工作效能，也幫助企業穩定組織人力。本次修正擴大服務對象、服務

範圍、簡化服務流程、放寬身心障礙者職場人力協助補助範圍及標準等，期望更符合服務需求，協助事業單位對於人力運用帶來更大的效益及成長，增加多元人才之參與，及全方位營造適性就業環境。未來將持續檢視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成效，並加強引導事業單位運用，協助勞工穩定就業。

歡迎踴躍申請

職務再設計 工作好助力

勞動部 最高補助10萬元

服務對象	五大協助項目	服務七步驟
雇主 勞工 身心障礙者 中高齡者及高齡者 失智症者 精神病人 單側聽損者 特教生 EFCA指定產業 所屬事業單位勞工	1 改善職場工作環境 如工作桌高度調整等。 2 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 如省力裝置調整改善等。 3 提供就業輔具 如擴視機、支架類輔具等。 4 改善工作條件 如職場適應輔導、彈性工作安排等。 5 調整工作方法 如工作重組簡化工作流程等。	1 提出申請 2 資格審查 3 實地訪視 4 核定補助 5 執行改善 6 核銷撥款 7 追蹤輔導

詳情請至
職務再設計官網

QR Code

勞動部 Ministry of Labor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EMPLOYMENT DEVELOPMENT AGENCY, MINISTRY OF LABOR

▲ 勞動部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，協助雇主為勞工排除工作障礙，提升工作效能